

证券代码：400010

证券简称：鹭峰 5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4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00010	鹭峰 5	2025 年 1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中环商务大厦 B 座 1321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来涛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》

审议《关于提名来涛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周华进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》

审议《关于提名周华进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》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；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及复印件）；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卡、持股凭证；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； 5、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4 日 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中环商务大厦 B 座 1321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肖艺 1812468486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其交通、食宿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9 日